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列席和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具体如下: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5、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三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履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工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阅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结构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完善、重点环节的控制等方面的内容作了详细的说明，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六）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对外担保，亦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控制了相关的风险。

（七）信息披露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情形，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1、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积极履行监督职责。

2、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保证公司各类事项的决策程序和经营管理活动合法依规。

3、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对监督中发现的风险及时提示，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加强内部学习，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知识的学习，拓宽知识结构，提高专业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职能，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